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华鑫股份

股票代码：60062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1001 号第七幢

通讯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406 号 1 号楼 13 层

一致行动人之一：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8 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8 号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四平路 419 号 5 楼-6 楼

通讯地址：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42 号 D2 栋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机构批准。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6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6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基本情况	6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基本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	7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7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股权结构	8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股权结构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9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9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9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1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10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10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10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12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12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3
二、前次权益变动方式	13
三、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3
四、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13
(一) 协议主体	14
(二) 转让股份数量及性质	14
(三) 股份转让价款	14
(四) 股份过户登记	15
(五) 协议的签订及生效	15
五、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6
(一) 股份质押情况	16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16
七、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16
(一) 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法律程序.....	16
(二)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1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1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20
一、备查文件	20
二、备查地点	2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1
一致行动人声明.....	22
一致行动人声明.....	2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2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华鑫股份/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指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621）
信息披露义务人/飞 乐音响/转让方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 电集团	指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 鑫置业	指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仪电集团、华鑫置业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 一致行动人	指	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华鑫置业
国盛资产/交易对方/ 受让方	指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飞乐音响向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份的行为
标的股份	指	飞乐音响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份（均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利及义务。
《股份转让协议》	指	飞乐音响与国盛资产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签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公开征集公告》	指	华鑫股份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披露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公告》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9年6月9日
法定代表人	李鑫
注册资本	250,702.801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1001 号第七幢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805038E
主要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技术、智能卡应用、多媒体通信及智能化系统集成等领域的软件、系统开发及四技服务，数码电子及家电、智能卡及终端设备、照明电器、灯具、电光源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音响、电子、制冷设备、照明、音视频、制冷、安保电子网络系统工程（涉及专项审批按规定办）设计、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实业投资，本企业及控股成员企业进出口业务（范围见资格证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89年6月9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8 号 1 号楼三层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4年5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吴建雄
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8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28728T
主要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

	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4年5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上海市国资委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10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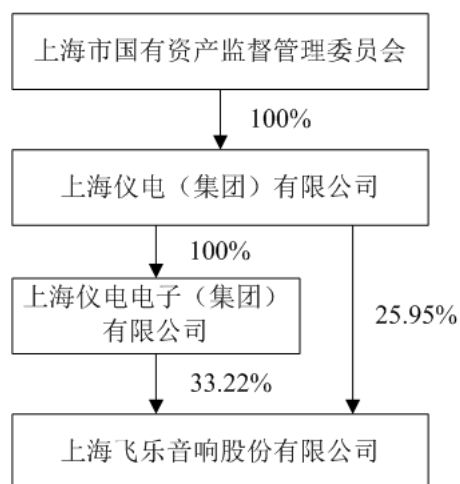
（三）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2年9月5日
法定代表人	陈靖
注册资本	230,3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四平路419号5楼-6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4107Y
主要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商务咨询，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1992年9月5日至2060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	仪电集团
主要股东通讯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168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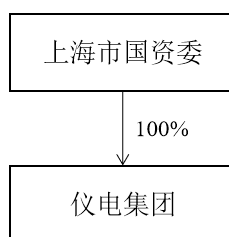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系飞乐音响的控股股东，直接持有飞乐音响 33.22% 的股份。仪电集团系飞乐音响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飞乐音响 25.95% 的股份，通过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飞乐音响 33.22% 的股份，合计持有 59.17% 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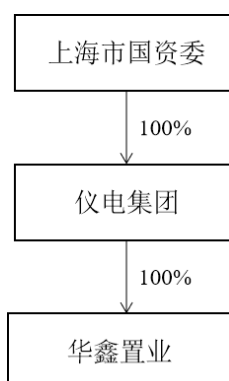
（二）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股权结构

仪电集团是上海市国资委全资控股的国有独资企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仪电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股权结构

华鑫置业是仪电集团全资控股企业，仪电集团是华鑫置业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鑫置业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飞乐音响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董事长	李鑫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总经理	金新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翁巍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许立俊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副总经理	陈云麒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陆晓冬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副总经理	苏耀康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独立董事	伍爱群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独立董事	温其东	男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独立董事	郝玉成	男	中国	中国北京	无
独立董事	严嘉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有，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雷霓霁	女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副总经理	许春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总会计师	张建达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董事长	吴建雄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总经理	毛辰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钱世政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顾文	女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马新生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陆建忠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吴坚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职务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有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董事长	陈靖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总经理	陶力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陆怡皓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任浩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蔡勇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樊志强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董事	朱晓东	男	中国	中国上海	无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飞乐音响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 一致行动人之一：仪电集团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仪电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上市公司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603648.SH	畅联股份	4,966.3945 万股	13.47%
600651.SH	飞乐音响	65,063.6181 万股	25.95%

(三)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直接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 5%以上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鑫置业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持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通过本次股权转让，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回笼现金，并主要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将有利于改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及现金流状况，有助于缓解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的资金压力，同时将减少融资费用支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份种类
飞乐音响	持股 5%以上 大股东	63,674,473	6.00%	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得	A 股流通股
仪电集团	实际控制人	361,974,793	34.12%	认购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非公开协议受让所得	A 股流通股
华鑫置业	持股 5%以上 大股东	139,517,522	13.15%	无偿划转所得	A 股流通股

二、前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0 年 2 月 24 日，飞乐音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飞乐音响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仪电集团转让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70,337,623 股股票（限售流通股），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63%，转让完成后飞乐音响持有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票（限售流通股），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00%。

三、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飞乐音响	63,674,473	6.00	-63,674,473	-6.00	0	0.00
仪电集团	361,974,793	34.12	0	0.00	361,974,793	34.12
华鑫置业	139,517,522	13.15	0	0.00	139,517,522	13.15

四、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经飞乐音响 2021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飞乐音响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与国盛资产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飞乐音响拟向国盛资产出售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票，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00%。

《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转让方：飞乐音响

受让方：国盛资产

（二）转让股份数量及性质

本次股份转让的标的股份为飞乐音响所持有的华鑫股份 63,674,473 股股份（均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 6%）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利及义务。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飞乐音响不再持有华鑫股份的股份。

（三）股份转让价款

1、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依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确定，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征集转让提示性公告日（2021 年 9 月 24 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16.32 元/股）及标的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6.51 元）之中的较高者。经飞乐音响、国盛资产双方协商一致，确认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 16.32 元/股。

2、双方确认，标的股份的转让总价款为 1,039,167,399.36 元（大写：壹拾亿叁仟玖佰壹拾陆万柒仟叁佰玖拾玖元叁角陆分）（以下简称“股份转让价款”）。为免疑义，双方确认如过渡期内标的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相应派息及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新增股份归属于国盛资产所有，同时本次股权转让中标的公司的每股转让价格及转让股份数量根据前述除权除息事项作出相应调整。

双方同意，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过渡期内标的股份产生的全部收益及亏损由飞乐音响享有和承担。

双方同意标的股份的最终转让价格以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机构最终批复为准。

3、国盛资产承诺因本次股份转让所获得的标的股份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规则以及标的公司章程关于标的股份的锁定和减持要求执行（如本协议签署后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标的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对标的股份的锁定或减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双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盛资产已按照《公开征集公告》的要求向飞乐音响支付保证金 1 亿元（大写：壹亿元整）。

国盛资产应在本协议签署日后五（5）个工作日内向飞乐音响支付相当于股份转让价款总额 30%的履约保证金，即 311,750,219.81 元（大写：叁亿壹仟壹佰柒拾伍万零贰佰壹拾玖元捌角壹分）（以下简称“履约保证金”）。国盛资产按照《公开征集公告》已支付的 1 亿元（大写：壹亿元整）保证金（不计利息）在本协议签署日起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的一部分，剩余履约保证金 211,750,219.81 元（大写：贰亿壹仟壹佰柒拾伍万零贰佰壹拾玖元捌角壹分）国盛资产应在本协议签署日后五（5）个工作日内向飞乐音响指定账户支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在国盛资产按照协议相关约定向飞乐音响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 70%后即自动转为国盛资产应向飞乐音响支付的 30%的股份转让价款。如因本次股份转让未获得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协议约定的全部批准而使本协议最终未生效，则自导致本协议未生效的条件发生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飞乐音响应将前述保证金（不计利息）全额返还至国盛资产指定的银行账户。

国盛资产应在本协议生效后五（5）个工作日内向飞乐音响指定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的 70%，即 727,417,179.55 元（大写：柒亿贰仟柒佰肆拾壹万柒仟壹佰柒拾玖元伍角伍分）。

（四）股份过户登记

飞乐音响应当在国盛资产付清全部股份转让价款后 10 个工作日内，配合国盛资产按照法律法规和相关交易规则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股份转让申请文件，并应于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标的股份转让的确认文件后五（5）个工作日内，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标的股份转让过户登记。

（五）协议的签订及生效

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在以下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并以最后一个条件成就之日为本协议的生效日：

- (1) 双方内部决策机构均已作出批准本次股份转让相关议案的决议；
- (2)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机构批准本次股份转让。

五、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一) 股份质押情况

飞乐音响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将所持华鑫股份股票出质给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为担保代理行的银团，并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除此之外，标的股份上并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留置、担保、优先权、第三人权益，亦未设置其他任何形式的限制或担保权益及其他任何形式的优先安排。截至《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标的股份现有质押尚未解除，飞乐音响将在本次转让的股份过户完成前对标的股份解除质押。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否存在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无其他附加条件、尚未签署补充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和交易对方就股份表决权、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其余股份不存在其他安排。

七、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法律程序

1、国盛资产已履行内部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受让飞乐音响所持华鑫股份股票相关议案的决议；

2、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过开征集受让方的式协议转关于公司通过开征集受让方的式协议转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6%股份的议案》；

飞乐音响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华鑫股份 6%股权之确定最终受让方并与其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议案》。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有权机构批准本次股份转让。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国盛资产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sse.com.cn>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李 鑫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之一：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吴建雄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陈 靖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华鑫股份	股票代码	6006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1001 号第七幢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63,674,473 股</u> 持股比例: <u>6.00%</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股票种类: <u>A 股</u> 持股数量: <u>0 股</u> 持股比例: <u>0.00%</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李 鑫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

一致行动人之一：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吴建雄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

一致行动人之二：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陈 靖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18日